

红色法治文化赋能基层治理创新的四个维度

□ 徐海南

红色法治文化作为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建设与改革进程中积淀的治理智慧,正融入新时代基层治理,为中国式现代化治理体系注入精神动力与实践活力。基于其历史根基、价值内核与实践要求,具体的赋能路径可从制度建构、机制融合、主体培育与数字赋能四个维度展开,从而彰显法学视野下的规则之治与程序正义。

一、红色法治文化的制度化建构路径

红色法治文化要在基层治理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需要推动其从历史经验向制度规范的转化。具体来看,应建立红色法治文化资源的整理与转化机制,可由司法行政部门牵头,组织相关专家学者对法律文献和典型案例进行系统性梳理,从中提炼具有当代价值的法治原则和工作方法。在基层治理机制规范的制定过程中,应注入红色法治文化内涵,如在村规民约、社区公约的修订中,融入体现群众路线的要素,构建既有历史底蕴又符合现代需求的基层治理规范体系。此外,还应建立红色法治规范的审查保障机制,借助立法备案审查和司法确认程序,确保基层治理规范既能传承红色法治精神,又与现代法治要求相契合。

二、红色调解机制的法治化创新路径

红色调解机制的法治化创新路径致力

于将红色文化资源整合并转化为现代治理效能,通过制度化、程序化与专业化建设构建可持续的法治实践模式。该路径依托资源整合与机制构建,推动调解活动在法治框架内规范运行,实现从历史资源向治理工具的有机转化。红色法治文化的核心理念为调解工作注入精神内核,借助文化浸润增强调解的合法性与群众认同感。在协同治理层面,红色调解机制深化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通过将红色基因融入村规民约夯实治理基础,在法治框架内强化依法调解的约束,同时以红色文化蕴含的道德力量助推德治浸润,形成法治引领、德治赋能、自治落地的良性治理循环。各方协同形成合力,构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机制,深化“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的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彰显红色法治文化传统在现代化治理中的适应性与创新活力。

三、基层法治队伍的体系化培育路径

保持红色法治文化在基层治理中的生命力,要依赖一支具备法治素养、熟悉乡土

情境、善于群众工作的基层法治人才队伍,其培育路径呈现从价值塑造到制度实践的全链条体系化特征。该路径以人民为中心和公平正义为根本价值导向,通过选、育、管、用相结合的系统方法,将红色法治因

融入基层治理的微观实践。在遴选环节,确保人员具备良好政治素质、群众基础和法治意识。在培育环节,通过组建由法官、检察官、律师等构成的师资队伍,采用集中授课、实践教学等多种方式,围绕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核心内容开展培训,并创新运用流动课堂、移动调解室等贴近群众的载体,提升其法治应用能力。在管理激励方面,建立健全日常管理、履职考评、动态清退等制度,将考核结果与评优评先、后备干部推荐等激励措施挂钩,增强其责任感和积极性。在使用环节,法治队伍将扎根基层治理网格,集政策法规宣传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社情民意信息员等职责于一身,通过上门普法、纠纷排查、诉求反馈等方式,直接服务群众,有效打通法治建设的“最后一公里”。这种体系化培育路径,不仅传承了红色法治文化中“深入群众、调解优先、司法为民”的优良传统,更通过制度化、常态化、网络化的机制设计,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坚实可靠的人才支撑,确保红色法治精神在新时代治理实践中焕发活力。

四、红色法治文化资源的数字化应用路径

在“何以赋能”的未来向度上,红色法治文化赋能基层治理创新的发展路径将依托数字传承与制度创新的双重驱动,通过

对红色法治文化资源进行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实现其生命力的持续激活与治理效能的系统性提升。从技术转化角度来看,红色法治文化可借助数字技术实现现代传承与广度拓展,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司法案例及群众工作方法进行系统性数字化采集,构建红色法治基因库与线上体验平台,开发沉浸式教育产品,使历史资源转化为可感知、可互动的现代治理资源,提升其法治应用能力。在管理激励方面,建立健全日常管理、履职考评、动态清退等制度,将考核结果与评优评先、后备干部推荐等激励措施挂钩,增强其责任感和积极性。在使用环节,法治队伍将扎根基层治理网格,集政策法规宣传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社情民意信息员等职责于一身,通过上门普法、纠纷排查、诉求反馈等方式,直接服务群众,有效打通法治建设的“最后一公里”。这种体系化培育路径,不仅传承了红色法治文化中“深入群众、调解优先、司法为民”的优良传统,更通过制度化、常态化、网络化的机制设计,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坚实可靠的人才支撑,确保红色法治精神在新时代治理实践中焕发活力。

红色法治文化是基层治理创新的宝贵财富,为中国式现代化治理体系注入活力,推动基层治理迈向新的高度。

(作者单位: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

民族地区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路径选择

□ 杨沛琦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经济、政治、文化、教育、科技、民生等国家发展的各个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这不仅为语言文字事业发展锚定方位、指明了方向,也为语言文字工作更好地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提供了战略指引。现阶段,针对在民族地区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要进一步优化举措,以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突破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确保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取得实效。

一、强化学校教育,筑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主阵地

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基础阵地作用,在教师、教材、教学手段等方面,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在师资建设方面,应继续加强双语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双语教师素质。可通过线上培训、实地传授、对口支援、区外引进等方式,加强双语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其使用和教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能力。在教材建设方面,应继续深化教材体系改革,打造符合新时代发展需求的精品教材。要不断提高教材编写水平,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中华文化为切入点,设计开发质量较好的教材和补充读物,通过质量评估,确保教材及谈

物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正确。在教学方法上,应采用先进的教育理论和科技成果,创新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教师可通过线上线下学习培训等方式提升理论素养和教学水平。同时,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也应与时俱进,使用适应学生实际的科技手段和技术成果开展教学,实现高质量教学。

二、提升服务效能,拓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空间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广泛运用是促进社会交流、推动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基石。为更好地发挥其作用,需提升服务效能,拓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新空间。在公共服务的重点领域,如医院、银行及政务服务中心,需加强工作人员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通过系统培训,确保每位工作人员都能熟练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为公众提供高质量的服务,进而提升公众的服务体验。为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与便捷性,应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优势,积极开发和推广多语智能服务系统,如语音识别和机器翻译,为公众提供即时、准确的语言支持,促进各民族间的交流与深度融合。

三、构建互嵌式居住格局,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频率往往与各民族相互嵌式的居住格局存在正相关

关系。各民族相互嵌式居住程度越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知程度越高,使用频率也越高,推广普及也就越容易。各民族相互嵌式的居住环境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供了空间基础,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工作奠定了基础。同时,学习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有助于消除各民族、各地区之间的沟通障碍,有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四、发挥媒体示范作用,引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传播新风尚

传统新闻媒体在传播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具有重要作用。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应充分发挥自身传播优势,精准传递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规范用法和丰富内涵。国家大力实施的“村村通”“户户通”等工程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搭建了平台,电视节目成为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有效载体。要积极搭建新媒体平台,拓宽推广普及渠道。微信、抖音等平台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率的提高发挥了重要作用。由相关部门制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系列微视频,吸引更多的年轻人观看,从而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率。

五、激发基层双语人才活力,营造全民学习氛围

驻村工作队、乡村振兴专干奋战在基

层一线,是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民族地区落地生根的重要力量。要充分激发他们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最大程度发挥其作用。一方面,明确工作责任与激励机制,制定详细的工作目标和考核标准,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成效纳入基层双语人才的工作考核体系,对表现优秀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如颁发荣誉证书、给予物质奖励等,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 and 责任感。另一方面,创新学习形式与内容。在村委会、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场所,根据群众的需求,组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集中学习、交流活动。如针对青少年群体,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朗诵比赛、演讲比赛等活动,激发他们的学习兴趣;针对中老年群体,采用通俗易懂的教学方式,结合生活实例进行授课,让他们更容易理解和接受。同时,组织基层双语人才与群众结成学习对子,进行一对一的辅导和交流,形成“教”有人负责、“学”有人参与,“以教促学、以学带教”的良好局面,营造全民学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浓厚氛围。

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只有筑牢宣传主阵地、拓展应用空间、构建互嵌格局,发挥媒体作用、激活基层活力,方能助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彰显工作实效。

(作者单位:西藏大学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院)

在高等教育深化改革的时代背景下,高校妇联组织建设正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作为人才培养的阵地,高校妇联工作既是推动妇女事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更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随着社会对人才培养需求的不断提升,如何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优势,构建符合时代要求的工作体系,已成为推动高校内涵式发展的重要课题。

一、高校妇联工作的多元价值定位

强化思想引领,筑牢育人根基。作为联系女性师生的重要纽带,高校妇联承担着引领女性成长发展的时代使命。通过系统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创新运用理论研讨、实践考察、榜样选树等形式,引导女教职工深入理解新时代教育工作的核心要求,自觉践行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针对女大学生群体的成长特点,组织开展富有特色的思想教育活动,培育社会责任意识,将个人发展融入时代发展潮流中。这些系统性工作不仅夯实了群众基础,也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了坚实保障。

促进专业发展,激发女性潜能。高校妇联立足女性成长规律,构建多层次发展平台。在学术研究领域,通过设立专项研究基金、组建女性学术团队、举办学术交流等方式,为女教师营造良好的科研环境。部分高校推行的女性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通过提供专项经费支持、组建学术指导团队等措施,有效提高女教师参与科研的积极性。在实践能力培养方面,开展系统的创新创业培训、职业生涯规划等活动,显著提升女大学生的就业竞争力。通过建立人才培养机制,组织优秀女教师召开经验分享会,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在校内形成积极向上的育人氛围。

弘扬优良家风,深化育人内涵。依托高校学科专业优势,将家庭文明建设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通过定期组织家庭文化建设活动,开展家风家训主题讲座,引导女教职工充分认识家庭建设的重要意义。面向女大学生群体,开设婚恋观教育等专题课程,帮助她们树立正确的价值观。部分高校开展的家风建设与学风培育主题系列活动,通过组织家庭参与校园文化建设,促进家风建设与学风建设深度融合。

二、现实挑战与系统优化策略

当前,高校妇联工作在实际推进中仍面临诸多挑战,主要表现在组织体系尚不健全、服务精准性有待提升、资源配置仍需优化等方面。这些问题需要通过系统化改革加以解决。

健全组织架构,夯实工作基础。完善组织体系建设,在院系等女性集中的部门建立妇女工作小组,构建层次分明、运行高效的组织网络。推进妇联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通过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工作经验交流等活动,持续提升妇联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聘请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等领域的专家学者组建咨询团队,为妇联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建立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制定明确的评估指标,将工作成效与绩效评定挂钩,充分调动组织内在活力。

创新服务模式,提升服务品质。构建多元化的需求调研体系,通过问卷调查、专题座谈、个别访谈等方式,精准把握女性师生的发展需求。打造智能化服务平台,整合政策咨询、心理辅导、权益维护等多项功能,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支持。加强实体阵地建设,持续开展学术交流、亲子教育、健康管理等特色活动。重点推进女性科技创新、就业创业帮扶等品牌项目,为不同群体提供个性化支持。

加强协同合作,凝聚发展合力。建立多部门协作机制,在职称评定、项目申报、评优表彰等环节,完善性别平等评估制度。主动加强与地方妇女组织的联系合作,积极争取政策支持 and 资源投入。充分发挥高校学科资源优势,支持相关院系建立妇女研究机构,组织跨学科研究团队,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通过建立高校妇联工作联盟,促进校际交流与合作,实现优质资源共享,为妇联工作创新发展提供学术支撑。具体来说,可组建联盟学术研究小组,围绕妇联工作与女性发展、高校女性权益保障、女性心理健康等主题开展联合课题研究。可以定期举办联盟学术论坛,邀请专家学者、行业代表与高校妇联工作者共同探讨创新路径,形成可推广的研究成果。

三、发展展望与推进建议

新时代高校妇联建设是一项需长期推进的系统工程。要通过组织建设标准化、服务供给精细化、资源配置最优化等方式,切实发挥妇联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在未来的工作中,要重点关注数字化转型,探索运用新技术提升工作效能。

各高校应建立女性发展数据分析系统,通过智能化手段实现精准服务。如建立健全女性发展监测体系,定期开展女性发展状况评估,构建包括职业发展、心理健康、工作生活平衡等多维度评估指标。深化妇女理论研究,推动建立高校妇女发展研究平台,构建具有高校特色的妇女工作理论框架。

此外,要进一步加强交流合作,借鉴其他高校女性发展项目的成功经验。通过建立高校女性发展联盟,举办女性教育论坛等方式,拓展工作视野。同时,注重培育具有高校特色的妇联工作品牌,推动高校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

通过系列创新举措,能够有效扩大高校妇联工作覆盖面,提升女性师生满意度,团结带领广大女性师生为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开创高校妇女事业发展新局面。

(作者单位:滁州学院)

把握高校妇联工作的价值定位与发展路径

□ 王红燕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的策略分析

□ 辛雅洁

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作为重要的文化资源,在文旅融合发展进程中具有重要价值。探索非遗保护性旅游开发,既是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在要求,也是推动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选择。

一、保护与开发的辩证统一

保护为本,守住非遗传承生命线。非遗作为活态文化载体,承载着中华民族的集体记忆与智慧结晶。在文旅融合过程中,必须始终坚持保护优先的原则,通过建立健全保护机制、完善传承体系,确保非遗在旅游开发过程中不失文化的本真性。这种保护并非简单的静态保存,而是通过建立数字化档案、完善传承人培养机制、设立文化生态保护区等举措,在活态传承中延续文化血脉,使非遗资源成为旅游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

创新为用,激发非遗传承内生动力。在坚守非遗内核的前提下,需要通过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推动传统文化与现代旅游需求的深度融合。这种创新实践体现在三个维度:产品形态上,开发兼具传统特色与现代审美的非遗衍生品;传播方式上,运用数字技术构建体验场景;发展模式上,构建非遗与相关产业的协同创新机制。通过系统化的创新路径,使非遗在当代社会获得新的生存空间与发展动力,实

现文化价值的现代转化。

融合共生,构建良性互促发展格局。保护性旅游开发为非遗的可持续发展开辟了创新路径,科学有效的保护措施则为旅游产业注入了深厚的文化底蕴。这就需要建立完善的评估体系与管理规范来保障,具体包括构建非遗项目分级管理制度、制定保护性开发标准等制度规划。在实践中,应当将数字化保护、传承人培养等系统性保护措施与旅游开发有机结合,既要维护非遗项目的本真性和完整性,又要通过创新手段提升其影响力,形成保护促进开发、开发反哺保护的良性循环机制。

二、融合发展中的难点

融合深度有待提升。在资源开发利用方面,部分项目仍以静态展示为主,对非遗蕴含的文化内涵挖掘不够充分;在产品创新方面,存在同质化现象,基于地域的差异化开发仍需加强;在体验设计方面,互动性和参与性有待提升,游客的深度文化体验需求尚未得到充分满足。

人才结构有待优化。在代际传承方面,需要进一步健全传承人培养机制,增强非遗对年轻群体的吸引力;在能力结构方面,亟须培养既精通非遗技艺又熟悉现代产业运营的复合型人才;在区域分布方面,需要完善人才流动机制,促进人才资源在区域间的均衡配置。

长效机制有待完善。在管理体系方面,需进一步明确保护与开发的平衡机制,健全分级管理制度;在技术支持方面,数字化建设水平和前沿技术应用深度有待提升;在运营机制方面,需要加强文化IP培育和品牌建设,强化部门协作。

三、创新发展的系统施策

拓展非遗旅游新场景。推动非遗与旅游产业深度融合,需要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业态体系。在资源转化层面,应通过情境再现、互动体验等方式,让非遗从“可看”走向“可感、可参与”。在产品创新层面,要深入挖掘地域文化,开发非遗旅游产品,如非遗主题民宿、沉浸式演艺、文创衍生品等,形成市场竞争力。在体验设计层面,应注重现代科技与传统文化的有机结合,运用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全息投影等技术手段,打造沉浸式、互动式的非遗体验空间,提升游客的文化获得感和满意度。

夯实人才队伍基础。破解非遗人才困境,需要建立系统化的人才培养机制。在传承人培养方面,实施“老带新”传承计划,设立传承人工作室,同时通过研修培训提升传承人的创新能力和市场意识。在专业人才培养方面,推动高校、职业院校与非遗项目进行合作,开设非遗保护与开发相关专业,培养既懂传统文化又掌握现代管理

技能的复合型人才。在人才引进方面,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创意设计、品牌运营、数字技术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参与非遗旅游开发,形成结构合理、专业互补的人才梯队。

完善非遗开发长效机制。构建非遗旅游可持续发展体系,需要创新治理机制。在制度保障层面,建立非遗项目分级管理制度,制定保护性开发标准,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在协同机制层面,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合作模式,推动文旅、文化、教育等部门协同联动。在科技赋能层面,推进非遗数字化工程,建设非遗大数据平台,打造“云游非遗”等智慧服务生态。在品牌建设层面,实施非遗品牌培育计划,构建文化IP体系,通过节庆活动、新媒体传播等途径提升品牌的影响力,实现非遗旅游的可持续发展。

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要坚持保护与创新并重,通过构建科学完善的发展机制和政策体系,拓展非遗旅游新场景,夯实文化队伍基础,完善开发长效机制,实现文化传承与旅游发展的良性互动。

(作者单位:西宁市委党校;本文系青海省2024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青年课题《文旅融合背景下青海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性旅游开发研究》(项目编号:24QN058)。)